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近代學報
彙刊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殷夢霞、李強 選編

近代學報彙刊

第一〇一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一〇一冊目錄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四期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	一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五期	一九三四年一月	五五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六期	一九三四年二月	一二七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七期	一九三四年三月	一七一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八期	一九三四年四月	二一五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九期	一九三四年五月	二六三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十期	一九三四年六月	三一三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十一期	一九三四年七月	三六五
神州國醫學報	第二卷第十二期	一九三四年八月	四二三
神州國醫學報	第三卷第一期	一九三四年九月	四八九
神州國醫學報	第三卷第二期	一九三四年十月	五三一

神州醫學報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 二 零 一 三 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

第二卷第四期(卽第十六期)目錄

言論	對於統一病名意見書之平議……………周岐隱 對於西醫呈請駁斥國醫條例之意見……………周鎮 我也談談中華醫學會請駁斥國醫條例的話……………黃敦漢
學說	論瀉藥……………沈仲圭 傷寒及古序……………劉仲邁
名著	史記尸厥解……………曹春岩遺著 禮記傷寒乾肝焦肺解……………曹春岩遺著
專著	鉤考仲景脈法之新解釋(二續)……………黃敦漢
醫案	少陰下利壞症治驗案……………錢存濟 腦膜炎案……………謝遂暢
醫書評論	讀四庫提要醫家類札記……………謝誦穆
醫林外史	陳修園別傳……………吳去疾
雜俎	去疾醫話(續)……………吳去疾
學術研究	第二次徵文答問(一)……………周鎮 ……………(二)……………朱頌陶
會務一束	會務摘要 呈上海市黨部文 上海市黨部批文……………編者 通告全體會員(附表) 關於祝陳兩會員來往函件 十一月份收支報告 收到每月補助金數目一覽

上海廈門路尊德里神州國醫學報編輯部編印

三言兩語

吳去疾

本期會務門所登各要件。係由本會議決付刊。與鄙人無涉。鄙人對於會務。向不主編。閱者諸君。祈勿見責。萬幸萬幸。

黃敦漢先生之『鈎考仲景脈法新解釋』一文。本期業已登完。下期新年號。擬登『傷科祕錄』一書。此乃亡弟啓坤習技擊時名師祕傳之本。業外科者。不可不讀。先此預告。俟出版時。再求諸公批評也。

周小農朱頌陶二先生。對於本報學術研究第二次徵文。均有答覆。因稿件擁擠。先登其第一篇。餘候下期再登。(朱先生來函。亦言及此層。可謂先得我心矣。)

本期所登拙著『陳脩園別傳』雖頗費鈎稽之勤。自問尚未滿意。閱者諸君如有所知。祈隨時賜示。俾便成書時補入爲幸。

上期拙著『田俞訟案之國醫立場觀』其中引田氏原呈。俞以產婦乳脹。乃以冰袋冰乳房。被手民誤植乳脹爲腹脹。當時未曾校出。殊爲疎忽。特此聲明。其餘恐難免錯誤。因俗冗無暇細校。尙祈讀者隨時指示。至禱。

昨承浙江中醫專門學校。以校友會會刊第六期。惠贈本會。中多精粹之作。本欲提要介紹。以無暇作文。因之中止。附贅數語。爲讀者諸君告。如欲閱者。請逕函杭州柴木巷樂安坊浙江中醫專門學校校友會接洽可也。

清人毛達可先生之醫書。余求之多年。只得其殘帙。甚以爲憾。昨有吳正樵君。素不相識。忽貽書約期過訪。願將所藏割愛相贈。并以治療癰有效之新鮮奶奶草見貽。古人所謂惠而好我。吳君有焉。書此誌謝。(毛書名『便易經驗集』。上海宏大善書局印行。六開石印本。奶奶草治療癰有效。見天虛我生『家庭常識』。余已錄入拙著『癰癰祕傳』中。)

下期正值國歷新年。本報擬出一新年號。增加篇幅。以助閱者之興趣。凡我同志。務祈惠賜佳作。如承源源寄下。尤爲盼禱。

言 論

對於「統一病名意見書」之平議

周岐隱

用科學方式整理國醫固有學術。誠爲國醫前途當務之急。然必欲用強制方法。廢除中國一切病名。而以西醫通行之華譯病名代之。則在事實上必格格不能相入也。

自從國醫館副館長施君提出「學術整理會統一病名建議書」之後。已引起全國醫團及醫學專家之反對。所持理論。各有偏長獨到之處。綜合羣說。而加以公正之評判。則統一病名之建議書。誠有可以商榷之處。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亦不得專怪與辯者之言多憤激也。

五運六氣是國醫的渾天儀。三陰三陽是國醫的八陣圖。經絡俞穴是國醫的木牛流馬。五行生剋是國醫的奇門遁甲。這許許多多似玄非玄。似哲非哲的學理。我們認爲國醫進化之過程則可。奉爲國醫進步之極峯則不可。蓋醫學必以實驗爲依歸。而理論多無裨於事實也。

逞談天雕龍之辨。爲堅白同異之爭。而於真正之學理。則言人人殊。莫綜一是。是爲中醫好高務遠之通病。亦爲不能進化之主因。所以弄到現在。由客觀的眼光看來。國醫學理尙是烟霧迷漫。找不出一條光明之路。

但是國醫前途之光明。不是極端沒有希望的。只要將烟霧揭開。光明之路。分明卽在眼前。何以來揭開烟霧呢。就是用科學方式整理國醫。而使國醫科學化。

用科學方式整理國醫。與建築國醫於科學基礎之上。意義相近。步驟已經不同。若將中國病症一律改用譯名。以爲異於西醫。卽不合於科學。則是削足以就履。矯枉而過正。非惟中醫

固有學理。將因此盡量摧殘。即國醫館開宗明義第一章。欲以科學方法整理國醫固有學術之主旨。亦不免受無形阻礙。蓋以科學方式整理國醫。是國醫進化之生路。一律改用西譯病名。是國醫決判之死刑。兩者極端。不能相提並論。而國醫界往往不細加體認。并爲一談。以致對於國醫館之信仰心與期望心。均無形消失故也。

用科學方式整理國醫。如內科之中。分爲傳染病。消化呼吸循環神經各系病。運動器病等類。只要將國醫固有學理。盡量可以歸納進去。原亦無有不可。若必欲將瘡疾改爲「麻拉里亞」。鼻淵改爲「慢性鼻加答耳」。痛風改爲「俚麻質斯性關節炎」。試問何當於理。亦何補於事乎。

婦人熱入血室。則日哺發熱。獨語如見鬼狀。以小柴胡湯爲神劑。下焦蓄血。其人如狂。以桃仁承氣爲妙方。病後勞復。用枳實梔子豉湯。驚恐奔豚。用奔豚湯。肺癰用葶苈湯。肝着用旋覆花湯。讀過傷寒金匱者。莫不知之。治驗亦切實可按。而以之質問西醫。則茫茫然也。若以爲異於西醫。即不能合於科學。則國醫精微之學理。與真確之治驗。勢必非一筆抹盡不可。試問是否可以服人。

婦科之經帶胎產。兒科之麻疹痘瘡。國醫學理雖不合於科學。然成一家言。自亦有條不紊。而方藥亦皆有驗可徵。至於外科。雖器械藥品不如西醫。而方藥特效。每有突過西醫之上者。其醫書之完備者。分門別類。頗亦羅羅清楚。祇須將理論上略加修正。便可切合實用。固不必更引牽強之譯名。定欲變之爲非驢非馬之科學化也。

至於七情六淫之病。在國醫學理上尙未有統一之理論。確有整理之必要。實亦無可諱言。若果能歸納之於科學軌道上。建築之於科學基礎上。誠爲國醫界前途之光明與福利。吾人決不敢以私意來反對。

但茲事體大。非集中人材。混隆意見。衷中參西。準今酌古。不能滙通一切學理。成爲美備合用之教材。若不從根本着手。而徒斤斤於名辭上之爭執。以爲不用譯名卽不合於科學。不揣其本。而齊其末。是使國醫前途烟霧尙未揭開。而當頭又施放烟幕彈也。引起全國醫團及醫學專家之反對。不亦宜乎。

對於西醫呈請駁斥國醫條例之意見

周鎮小農

前西醫衛生部之廢止國醫。我儕諒未健忘。今整理議起。敵方凝望科學整理。以歐籍病名爲主。督促舊學改弦而更張之。病名未標正西而附中。非科學化也。審病未用體溫計。開中方本草。未開煉藥水注射。非科學化也。整理非側重歐化。必至攻訐爲不科學化。可以預言。湖北內學部之不列國醫學。給其發展。今之中醫學不許稱校。醫院之改稱醫室。欲令學生暨病者裹足不前耳。國醫館當局。欲以西式單純病名。籠罩前籍。委曲求全之苦心。冀國醫早五十年成就科學化也。揣西醫心理。快刀切亂絲。其如以單純漢醫。遷合科學。加以體溫計注射。開西藥。成爲漢派科學醫。詎不直捷了當。新醫教導改用西醫。亦望中醫盡去而所學非是也。速就我科學爲歸納之地。以西醫中。亦步亦趨。數年之後。不愁不成西漢醫。君輩不親覩西醫僅許中醫設社研究。暗示不能招生教育。粵中之九善堂。本係中醫主政。已攘於西醫之手。當局勒令中醫捐照。借故科罰。易一局長。勒令廢止前照。重捐新照。粵醫自好者。已遷避香港。解人難索。豈彼地無西醫乎。庸知凌軋者是中籍西醫。彼歐人之欲廢止中醫。固早於念年前發難矣。先是清季香港鼠疫盛行。香港西醫。謂中醫不識治疫。請港政府禁絕中醫。各中醫求東華院紳。聯謁港督華民政司。請選西紳院紳十員爲監督。以病疫者分授中西醫各半。表列成績。不尙空談。一考。中醫治效超過之。西醫不服。（此西醫乃歐人

。三考。平均百分計算。西醫得三十餘分。中醫竟過六十分。中醫賴此保存。當時華監督爲韋寶珊古輝山等。粵人多有能道之者。今粵醫避苛政於香港。亦以有前效也。如此欺凌今浙杭鷄鳴報館。主張由衛生署管理中醫。頒訂給證。軟給硬罰。全國中醫。勢必盡避桃源乎。言及整理。內經爲爭點之源。卽有愜心貴當之處。亦不予整理永絕糾紛。如張鳳達傷暑全書。程鍾齡醫學心悟之治疫。吳子存羅芝園之發明鼠疫治法。未列入整理之內。或可令衛生署張目。知中醫不知治疫。故死亡率多。以爲歸過之地耶。倘整理以西名爲主。容納新學說。學校以之教授。診治一症。異口同聲。均云某菌。則國學衰微。再無翻案補救之人矣。雞鳴報館主又擬將師授祖傳儒醫一概禁止。最辣策略。禁止刻印中醫書。如清太后禁康梁之書。噫。倘衛生署制列。需產生於國立醫院。否則不許。則上項中醫一二年卽行絕跡。無照不得行醫。有十九年停止之先例在。得毋西醫之乃祖乃考爲舊醫治死。其嫡胤乃是歐籍耶。語云。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此衛生署西醫不能護障助我國醫者。君等悟之否。如尙願保留國醫治法。爲乃子乃孫宗族有病補救之地。速宜力爭國醫館管理中醫權。整理勿限定十三家。如情願後人爲西醫霸治。冰帽冰囊以治熱症。猶若孫中山總理之剖肝巖。不顧其人元氣。胡景翼之疔毒走黃。無辜受害。胥關天數乎。狂瞽之論。迫不容擇。統乞努力進行。

我也談談中華醫學會請駁斥國醫條例的話

黃敦漢

鄙人因私事來京。住在旅館苦悶的很。乃向上海吳去疾先生要神州國醫學報。以吳先生主該報編政。鄙人爲神州國醫學會會員。與吳先生神交已久。故有此例外之請也。今日私事略辦有端倪。正在頭目昏花之際。忽接吳先生寄到醫報第十四期一本。開首卽係金長康先生一斥中華醫學會請駁斥國醫條例之荒謬一文。讀之頭目居然清醒。故大胆也來談談。以上似是

贅話。然而這些皆是感情上發生出來的。含着很重要的意義。鄙人何以就敢於向吳先生要報。吳先生何以竟能照寄。以及鄙人正在頭目昏花之際。何以一讀金先生的論文。就會清醒了。請問合科學不合科學呢。如响斯應。此中有個道理。這個道理。就是我們國醫所以數千年仍不能淘汰的道理。就是國醫所鑽研講求的人生活潑潑的哲理。却不是純講器械的敲枯骨的形而下學的所可知的。何以呢。國醫是要必須知道人能有知識。有動作。氣息來回呼吸。血液循環流轉的原理。而後對於知識動作氣血發生的變態（疾病）尋求其發生之來由。本其經驗不爽的斷定。施行治療。凡是學識稍明通的國醫。故其所治一藥而愈。或數藥而愈的病。十中必常八九而強。此可於國醫門前問諸有病者能知的。非是鄙人學吹洋牛。試舉一例。就鄙人自身所辦過的。如濟南省黨部常務委員張委村母病父病弟病子病皆是一手治好。又省府參謀處處長張力文科長芮子和姜萃卿張承先科員趙範五朱少校秘書蔣煥章等。或係多年腸胃病。或係時令寒熱。也皆是一手治愈。以上因本人皆曾說吃過許多西藥。越吃越重者。所以單說他門。好請不言的直接發信去問。那些平常裏經治好的男男女女不計其數的。姑且不说。不過可足自豪的。鄙人從沒將人治的由輕而重。或由重而死過。這也可以向濟南省會公安局去調查的。鄙人對於國醫。僅僅粗知門徑耳。而成績尚且不惡。何況飽學先導。其救活人命。更不知幾千萬萬。講科學者每謂國醫殺人。鄙人敢謂國人尙能蕃衍。惟賴國醫保全。講科學者試一問其祖若父。必知鄙言爲不虛矣。最後鄙人掬誠請請駁斥國醫之人。移眼一年。將中國內經仲景書一讀。吾恐不但能轉信國醫合理化。且可更知西人地球行星之說。中國古聖在數千前早已發明說破。或者盡棄其所學餘學。而歸根反本拜倒故紙堆下。也是事實所應有的吧。尙有他事待辦。就此打住。最後希望有一大資本家。出資對設中西兩醫院。每日將治好的病。比較比較。如此一年。看其差數。再定中西醫的優劣。

附言

前文意有未盡。茲復補述一事如左。

上月初間。余友劉崑山。法界知名士也。現居濟南曾家橋十五號。其孫劉唐辰年八歲。隨其曾祖與父居鄒縣本籍。因受感冒。失於解散。多日未愈。後請醫下之。病若愈。乞食物。乃與肉包。一頓盡八枚。於是臥床不食不便者八日。且失語能。身熱高至四十餘度。舉家惶恐。送入西醫院打針無效。又請一張醫。予柴胡油桂等品。更服仙方多劑。病雖未減。然能哭出有聲。終日不絕。惟不能語言。且似不解語言。所幸者已能食。且食量甚多。熱仍不減。如是者二十餘日。始專函問其祖劉崑山欲搭火車赴濟求治。崑山急赴余處問計。余聆其所言。并閱其信。不敢負責。惟以交情太深。亦不忍袖手。謂如尙能來。可令即到省看病情形。再商辦法。閱二日。果由其父母將病者送濟南。余得訊即往診視。脈細數無力。惟詳辨沈分時得硬滯之象。驗舌中心有白苔微黃。然亦不厚。仍哭聲不止。晝夜如是。其父母不勝其擾。大有送入醫院任聽死活之意。予曰。且慢。細思此病腸胃必有留滯。証之脈。亦甚有道理。惟不解其何以哭叫。竟無倫次。經再三訪問。參以其父母。平日經驗。謂有時亦能解人詢問之意。不過思考力大欠缺耳。余乃悟此仍爲胃中宿結所致。結滯既久。自發蒸熱。以致時受衝動。神識不清。猶錯語也。爲疏銀翹散加雞內金元明粉各三錢。服後當夜睡即穩。晨起大便行一次。有小塊累累。能言語矣。熱亦大減。但仍不時哭叫。脈變洪數。而仍滯診後。擬俟午再看熱勢。何如改方。詎意其父母於午後試熱復熾。未商其祖遽送入某西醫院（姑隱其名以存忠厚）時爲星期六。依例星期本不能與人看病。乃該院醫生竟謂病者沈重萬分。如不入院。必至不保。當令其招取鋪保。並交洋廿元。限即晚照辦。其父母本已勞擾已甚。又恫嚇遂應允留院。後其祖得知。前往交涉。不准出矣。商之余。余曰。敢保治好。其祖次日又去交涉無效。特以聞病者哭叫痛厲。更辛。

酸萬分。乃向醫生追問能保險否。醫生云。本日星期例不治病。不過因病者太重。已與打針去熱。俟明日詳細診斷後。方能定治法。今日絕不能聽其出院。致妨本院名譽。其祖不得已回寓。至次日星期一。九點即赴該院。醫生云。此病已診察數次。或係大腦炎。但爲勢已重。汝能領其出院。保護他性命嗎。我是欲保護他性命之責。所以不願他出院。汝試三思。其祖劉崑山毅然曰。吾自有法保護。即請簽字可也。該醫知不可留。勉強允許。始得領回。速余往看。余至詳診。病者雖因哭叫過甚。精神疲敝。幸病勢猶未大進。仍依前法。加重分量。更入羚羊末三分沖服。翌日竟精神恢復。欲下地行走。又瀉粘塊二次。連予數劑。遂獲安全。余南來時。其祖領至余處送行。并致謝意。余曰。此子合不死。余有何功。不過該西醫院太惡作劇。汝慎識之。國醫藥未始絕無價值也。以上皆係經過情實。有不信者。請逕函劉崑山君詢問。以作中西醫比較之一例。

十一月十五日黃敦漢具

學

說

論瀉藥

沈仲圭

瀉藥約分三種。卽植物性（如大黃瀉藥）鹽類（如朴硝元明粉）油類（如火麻仁草薺子）是也。植物性瀉藥之作用。在刺激腸管。鹽類瀉藥之作用。在妨礙腸管之吸收。油類瀉藥。則取其滑利。大概鹽類油類之瀉下作用。較植物性和緩。植物性與鹽類合用。則其效倍增。（如調胃承氣湯）又植物性瀉藥。能使子宮出血。以奏通經之効。故常合通經劑以治經水不利。

，（如下瘀血湯）但孕婦須忌用之。此外如當歸、肉苁蓉、桑椹、硫磺。俱有緩下作用。而當歸合芍藥（均須大量）治赤痢。大劑苁蓉治老人血枯便難。輒有捷効。

傷寒汲古序

劉仲邁

岐隱周君見古本傷寒雜病論。歡喜讚歎。深信以爲長沙舊文復顯於世。輒取古本所備今流通本闕佚之條。比類參互。成傷寒汲古一書。刊行問世。重以書抵余。乞爲弁言。以誌緣起。余惟下士聞道。則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爲道。今長沙舊論闕佚於世者且二千年。私怪君獨具隻眼。不以龍宮海藏之藏。目駭心眩。及讀君所著書。知沈潛於仲景之學既深且久。宜乎針芥之投。通玄以合漠也。竊歎仲景之書。雖流傳至今。蓋名存而實道喪。世且等之告朔餼羊。平辨一貫之旨之不行於時。猶孔子之道之未嘗一用於世。不佞受書以還。垂二十載。深以望道未見爲歎。然讀之日久。集義日多。鑽仰高堅。方詮次師傳。草義疏以就正于海內同好。乃以衰病侵尋。汗青有待。君獨能先我成書。以破流俗拘墟之見。勇猛精進。弘我醫明。倘國學之未中絕。他日廣張學于天下者。知必自君始矣。癸酉九月。瀏陽劉瑞澗仲邁父序。

名

著

史記尸蹠解

武進曹春岩先生遺著

篇鵠論尸蹠曰。陽入陰中。動胃竈緣。中經維絡。別下於三焦膀胱。是以陽脈下遂。陰脈上

爭。會氣閉而不通。陰上而陽內行。下內鼓而不起。上外絕而不爲使。上有絕陽之絡。下有破陰之紐。破陰絕陽之色已廢。脈亂。故形靜如死。夫以陽入陰支蘭藏者生。陰入陽支蘭藏者死。凡此皆五藏蹶中之時暴作也。按素問陰陽大論曰。清陽出上竅。發腠理。實四肢。在外爲陽之使。濁陰出外竅。去五藏。歸六府。在內爲陽之使。厥論。其人數醉飽以入房。陰氣虛。陽氣入胃不和。不榮其四肢。又曰。奪於所用。精氣溢下。邪氣因從之而上。繆刺論。邪客手足少陰太陰足陽明之絡。五絡皆會於耳中。上絡左角。竭則令人身脈皆動。而形無知。三十一難。三焦爲氣所終始。下焦當膀胱上口。蓋陽運於外。陰承於內。是正氣也。陽陷於下。陰逆於上。是正氣也。去疾按。此句之正氣二字。恐爲邪氣之誤。因無他本可校。姑照錄之。陽氣因陰虛而下陷。始則搖撼胃氣。而纏遠於緣表。集韻。纏與纏同。遶也。廣雅釋詁四。緣表也。繼則中於正經。而維繫其支絡。乃分別下行於三焦膀胱。於是陽脈遂往於下。廣雅釋詁一。遂往也。陰脈逆爭於上。致五絡交會之氣閉而不通。陽往而不返。則陷於陰宅。爲破壞陰守之結紐。荀子正名。交喻異物。名實元紐。注。紐。結也。陰爭而不息。則踞於陽位。爲絕截陽使之綆絡。廣雅釋器。絡。綆也。絕破之局既成。竭蹶之色乃廢。小爾雅廣言。廢止也。華嚴音義上引廣雅。置著也。故血脈擾亂。形靜如死矣。然陽入陰之支脈。雖蘭閑五藏轉輸之化。劉子。宋有蘭子者釋說符文蘭與蘭同。去疾按。此注中頗有誤字。不敢強解。尙可批郅導窾。以復其故轍而生。陰入陽之支脈。必蘭隔五藏升降之機。不能抵強禦暴。任其子蕩以死。太子之病。陽入陽支者也。蹶未半日。轉輸之化雖阻。升降之機未竭。猶聞其耳鳴鼻張。兩股至陰。循之尙溫。故鍼取外三陽五會。以通清陽之閉。灸劑更熨兩脅下。以散濁陰之結。俾復陽使陰守之常度。卽繆刺論鬻左角髮。壽夭剛柔篇刺大人之法。無他異也。故其自言曰。越人非能生死人也。此自當生者。越

人能使之起耳。

禮記傷腎乾肝焦肺解

武進曹春岩先生遺著

問喪篇曰。惻怛之心。痛疾之意。傷腎。乾肝。焦肺。悲哀志懣氣盛。故袒而踊之。所以動體安心下氣也。婦人不宜袒。故發胸擊心爵踊。然不言當發何等疾患也。方望溪禮記析疑曰。有人遭兄之喪。腹中若虫豸之動。自丹田之右。逆上達脇。轉而右旋。徧於胸膈。以藥石攻之不效。醫士楊芳初聞之曰。此喪禮傷腎乾肝焦肺也。起丹田右。腎傷而氣逆也。達於左脇。肝病也。徧於胸膈。肺病也。詢諸其人。果以父母在不敢號踊哽咽。而致此痼疾也。惟熊經鳥申。久可漸減。其人因舉導引術。雖微有瘳。竟以氣結而不通者終其身。按素問宣明五氣篇。五藏化液。腎爲唾。肝爲淚。肺爲涕。舉痛論。悲則氣消。心系急。肺布葉舉。痿論。悲哀太甚則胞絡絕。陽氣內動。發爲心下崩。數洩血。又曰。肺主身之皮毛。肺熱葉焦。則皮毛虛弱急薄。肝主身之筋膜。肝熱則筋膜乾。筋急而攣。腎主身之骨髓。腎熱則骨髓苦減。腰脊不舉。靈樞口問篇曰。悲哀憂愁則心動。五藏六府皆搖。宗脈感。液道開。而泣涕出。液者所以灌精濡空竅者也。目者宗脈之所聚。上液之道也。泣不止則液竭。精不灌。目無見。命曰奪精。本神篇。悲哀動中者。竭絕而失生。又曰。肝悲哀動中則傷魂。狂妄不精。是抑哀者。固有氣結不通之痼疾。過哀者。更有喪明崩血痿厥諸劇患矣。夫哀本于腎。感于心。撓於肝。發於肺。取液于五藏。而神爲火之精。志屬水之華。水火相感。則神氣上傳于心精。下傳于腎志。精神去目。心志俱悲。是泣涕橫流。不獨致肝肺之焦乾。抑且慮形神之毀壞。故喪禮雖唯哀爲主。然過勸或至戕生。則仁人孝子所當撙節爾。

專

著

鉤考仲景脈法新解釋（二續）

濟南 黃敦漢

（十六）散

論云「微數」之脈。慎不可灸。因火爲邪。則爲煩逆。追虛逐實。血「散」脈中。火氣雖微。內攻有力。焦骨傷筋。血難復也。

（解象）（微）見前節（七）、數見前節（四）、

（散）屬血分。舉之浮散。按之則無。去來不明。漫無根蒂。不似虛脈之重按雖虛而不散、所謂散脈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是也、

（釋義）此承上節一實一虛立論。曰微數之脈。自必兼浮而言。蓋微爲虛薄之象。數爲熱。數由浮微見。則熱爲虛熱。而非脈浮熱甚可比。且數由微見。即散脈也。而非壅實可比。此外似氣分假熱。內則血分真虛之證。慎不可灸。以致因火爲邪。上攻而爲煩逆。如此、是追其陰虛之虛。而求逐其熱實之實。則虛者益虛。而血必散渙於脈中。誠以灸之火氣雖微。而內攻既虛之血。則甚有力。血既被火灼乾。無以濡養筋骨。則焦其骨。傷其筋。所以然者。血一散難即復也。修園謂速用芍藥甘草湯、可救十中之一二。查芍藥甘草湯救血虛庶乎有理。不過解追逐實有誤。而論脈亦欠精透。蓋此二節、仲師論熱實陰虛。雖未提明實脈散脈字樣。而所謂熱甚之脈浮。即實脈之的象。所謂微數之虛脈。即散脈之的象。况此爲實之實字。則脈證雙承。血散脈中之散字。又散脈之確證乎。閱者細繹原文。自知余言爲不謬也。